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区妇幼保健院是一所三级妇幼保健机构，建筑面积20216.93平方米，编制床位147张，实际开放床位147张。作为全区妇幼保健技术指导中心、业务培训中心，承担全区24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21家计划生育服务机构、5家助产服务机构、20家妇女病防治单位及111所托幼机构的卫生保健业务管理工作，并承担全区妇女儿童基本医疗保健工作。工作职能定位：坚持妇幼卫生工作方针，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为妇女儿童提供全生命周期，从生理到心理的主动、连续的医疗保健服务。

区妇幼保健院设有孕产保健部、妇女保健部、儿童保健部等业务科室，检验科、功能科、药剂科等相关医技科室以及后勤保障、行政管理科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6150.55万元，比上年减少1921.36万元，下降6.84%。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5277.20万元，比上年减少1831.41万元，下降6.76%。

1.财政拨款收入4877.1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9.2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77.1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9.2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20357.9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80.54%；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42.1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17%。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548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771.41万元，下降6.50%，其中：基本支出24030.9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4.31%；项目支出1450.1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5.6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877.16万元，减少146.43万元，下降2.92%。主要原因：2024年财政项目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77.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7.4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7.17%；卫生健康支出4039.7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2.8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816.92万元，2024年度决算83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1%。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816.92万元，2024年度决算83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1%。主要原因：在编人员的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3628.05万元，2024年度决算4039.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35%。其中：

“公共卫生”（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3138.05万元，2024年度决算351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4%。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临时增加财政拨款。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480.00万元，2024年度决算48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中医药事务”（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0.00万元，2024年度决算3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1.4%。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财政临时增加对中医药领域的投入。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2.44万元。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临时增加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0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3671.64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0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等支出。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增加0.00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57.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57.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52.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58.6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4.3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妇幼保健院共有车辆8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5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0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的专项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